

股票简称：百联股份 百联 B 股

证券代码： 600827 900923

编号：临 2017-027

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2017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议案》，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会计”）为本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，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决定该事务所 2017 年度的报酬事宜。

鉴于立信会计近日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“财会便〔2017〕24 号”《关于责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暂停承接新的证券业务并限期整改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通知》”），上述议案决议内容不符合《通知》相关要求。公司将就 2017 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请事项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1 日